

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下属子公司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20年1月21日，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披露了《上海电气下属子公司关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》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电气投资”）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亿元投资济南东证鲁华上电环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济南环能基金”），济南环能基金规模为人民币4.98亿元，计划投资领域主要为生物质热电联产等清洁能源项目，普通合伙人、基金管理人为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，其他有限合伙人为山东泉泰投资有限公司。

二、基金进展情况

2020年7月6日，济南环能基金于山东省济南市注册成立。一方面，受新冠疫情影响，同时受国家发改委、财政部、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的《完善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运行的实施方案》（发改能源〔2020〕1421号）的政策影响，基金拟投资项目收益预期较基金组建时存在一定差异；致使济南环能基金注册至今未实际运作，电气投资及其他合伙人均未对济南环能基金实缴出资。截至本公告日，济南环能基金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0元，负债总额为人民币0元，净资产总额

为人民币 0 元，且无其他债权债务关系。

鉴于以上原因，经全体合伙人协商，一致同意清算并注销济南环能基金。济南环能基金未发生任何经济活动，故不涉及资金清算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济南环能基金清算后，电气投资将不再持有济南环能基金的份额，本次基金清算并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生产经营和后续发展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